



社神 土地庙 社火溯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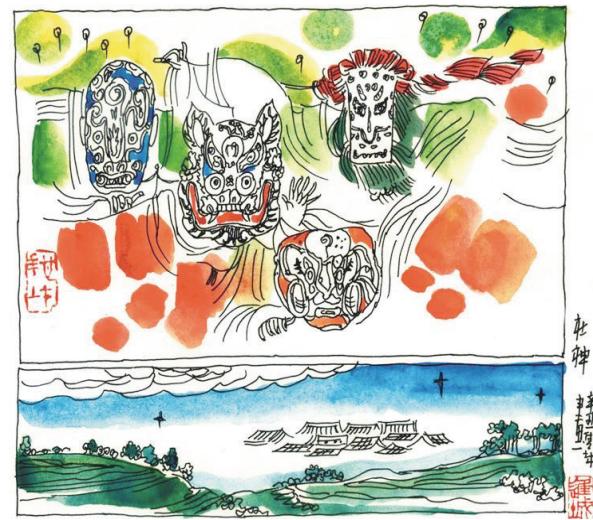
在自然神崇拜中,以天、地为尊,天上有天神,地上有地神。地神即土地神,又称社神。《公羊传》注曰:“社者,土地之主也。”汉应劭《风俗通义·祀典》引《孝经纬》曰:“社者,土地之主,土地广博,不可遍敬,故封土为社而祀之,报功也。”北京有天坛公园和地坛公园,就是明清两代皇帝专门祭祀天、地的地方。古代把土神和祭祀土神的地方、日子、祭祀礼仪都叫社。

最初的土地神无异于灵物,只不过是一个代表性的土堆或者社坛,后来则逐渐人格化,在人们心中,土生万物,所以其形象应该是慈祥的,于是人们创造了一个银须白发、长袍幞头、慈眉善目的土地爷形象;后来又觉得,土地能够生长万物,满足人们的生活需要,因此土地是万物和人类的母亲,所以又创造了一个笑容可掬、体态雍容的土地奶奶,又称土地婆或地母。很多地方索性把土地爷和土地奶奶安排成配偶,在同一庙宇里祭祀。土地神,不管是男还是女,不管是不是夫妻,不管是否附会哪个历史或者传说中的人物(传说韩愈和岳飞也曾被封为土地神),都是人们对土地

的感恩和崇拜。

在有关炎帝历史的《炎帝百谜》一书中得知,土地神并非空穴来风,他是有着人物原型的。这个人物就是发明农业的神农氏炎帝的后裔“后土”。《山海经》炎帝氏族谱系载:“共工生后土,后土又叫句龙,因其祖为共工,所以也称为共工氏。”又有汉代蔡邕《独断云》:“社神,盖共工氏之子句龙也,能平水土,帝颛顼之世,举以为土正,天下赖其功,尧祠以为社。”著名史学家何光岳考证:由于句龙氏后土能平水土,使人民安居乐业,是继共工氏,善于以石头砌水坝拦水的遗烈,故《左传·昭公十七年》云:“共工氏以水纪,故为水师而水名。”经过共工氏几代人对黄河流域水土的治理,使中原地区更适宜于农业和定居生活,故被人们奉为社神,社即土地之主。

人们通常把社神和谷神“稷”合在一起称为“社稷”,因为与农业密切相关,所以泛称为农神。稷是一种粮食作物,古代以稷为百谷之长,帝王奉祀其为谷神。古代,帝王都祭祀社稷,后来就用社稷代表国家或国土。常言,社稷安危,江山社稷,可见长久以



来,农业在国人心中是多么重要。

“稷”也是炎帝后裔中的一个著名部落长“柱”。 “柱”善于培植稷,产量增加,人民得以足食,他因此被奉为“稷神”。《通典·典礼》记载“烈山氏之子曰柱为稷,高辛氏、唐、虞、夏皆因之”(这里的烈山氏指的是炎帝,炎帝有多种称呼,皆因图腾的进化和时代的变迁)。而尧、舜、禹代都称农官为“稷”,盖因此而来。《礼记·祭法》中也有:“烈山氏之子曰柱,农官也。”到了周朝,因周人的祖先中也出了一位善于耕种的圣人后稷“弃”,周人便以后稷代替了炎帝后裔“柱”为农神。关于这一点《左传·昭公二十九

年》也有记载“有烈山氏之子曰柱,为稷,自夏以上祀之。周弃亦为稷,自商以来祀之。”

由社神延伸而来的还有社戏和社火。张代敏在《社戏里的“社戏”》中说:“古时绍兴的祭社,为行令做诗。春祭谓‘春社’,是祈农之祭,秋祭谓‘秋社’,此时农家收获已毕,立社设祭,是为了酬报土神。后来发展为以演戏来祭社。这时演的戏便叫‘社戏’,因为每年要演,亦叫‘年规戏’。”

社火是西北地区迎接、庆祝春节的传统狂欢活动,是高台、高跷、旱船、舞狮、舞龙、秧歌等广场演艺行为的通称。追根溯源,还是和土地、农业、社神有

关。传说,宝鸡是炎帝神农氏的故里,炎帝部落的先民,在辛劳一年之后、冬春交替之时,都要庆贺丰收。这个时节,整个部落的男女老少都聚拢到神农氏居住的蒙峪沟,他们头戴面具、身披兽衣,点燃火把,狂舞乱跳,高声呼喊,走山过河,让远近的人都能听到看到,都来参加庆贺丰收的活动。

随着时间的推移,原本庆贺丰收的活动逐渐转变成喜庆亢奋、铿锵八荒的社火表演。原本用来庆祝的简单道具——兽头面具,也发展成了形色逼真的具有“镇宅、纳福、求祥”和装饰用途的马勺脸谱。在马勺方寸的天地里,你能谛听到历史的回音,寻找过去的画面。尤其傩舞,既是神圣的庄严的,有时也是狰狞的恐怖的。从中能够看到刑天舞干戚的勇猛与悲壮;能够倾听、感受武王伐纣的壮烈;能够发现古人的智慧——天文历法、河图洛书和星象文化等等……那些忘情的欢呼、激动的长啸、狂烈的舞蹈、祈求平安的真挚以及驱鬼仪式的虔诚,令人激动,让人难忘,使人振奋!

千百年来,人们为了生存,为了达到丰衣足食、

安居乐业的目的,各地都建有土地庙,以求五谷丰登、颗粒满仓和吉祥康泰。有人形象地比喻为,“村村有庙,会会唱戏”,可见,祭祀土地神已成为一种极为虔诚、极为普遍的民俗现象。

据《城固县志》记载,城固县民众出于对地母神的敬仰和崇拜,于东汉献帝初平二年在南沙河下游的董家营乡,修建了我国最早的地母庙,并于当年兴起了地母庙会,庙会时间为十月十七至十月二十一,会期五天,距今已有1800多年的历史。地母庙由五郎殿、娘娘庙、雷主殿、大雄宝殿、接引殿等庙宇组成,南北对峙,面临南沙河、背依巴山,气势开阔、建筑宏伟。

地母庙会期间,各种演艺花样繁多,既有戏剧团体、自乐班演出传统秦腔剧目,还有歌舞、电影演出,以及耍狮子、彩莲船、杂耍、木偶、曲艺、社火等民间文艺活动助兴。与此同时,当地的各种著名小吃——面皮、肉夹馍、凉粉、菜豆腐等等纷纷登场,四处飘香;而买卖农具、香蜡纸炮、看相占卦、图书摊点、小百货、小五金等商贸交易也很活跃、频繁。

(据《西安晚报》)

说“鹿”

◎文化趣谈——

在中国传统文化里,鹿这种温顺可爱、体态矫健的动物,被赋予了丰富的文化内涵和诸多的美好寓意。

首先,“鹿”是美丽的代言者。“丽”的繁体字“麗”,是一个形声字,它的形旁就是“鹿”。如果再进一步研究“丽”在甲骨文中的写法,就会发现,它的造型很像一只鹿,长着一对美丽的角。许慎在《说文解字》中说:“从鹿者,取其毛色丽也”。可见,在古人眼中,鹿是十分美丽的。由这种美丽的动物,就引申出

美好的寓意,如美好的爱情。古人婚嫁的时候,男方要送给女方两张鹿皮作为聘礼。而成语“共挽鹿车”“鸿案鹿车”,就寓意着同甘共苦的夫妻之情。

在我国古代神话传说中,“鹿”是天上瑞光星散开时生成的瑞兽,常与神仙、仙鹤、灵芝、松柏为伴。此种神兽,经常出没于仙山之中,保护仙草灵芝,向人间布福增寿,送人安康,为祥瑞的预兆。传说中,活了一千年的鹿叫苍鹿,两千年的叫玄鹿。主宰人间寿命的寿星——南极仙翁,他的坐骑就是一只仙鹿。鹿,又因与“福、禄、寿”

中的“禄”谐音,故被看作是吉祥的象征,兼具“福、禄、寿”等多重寓意。所以,人们特别喜欢有多种瑞兆的“仙鹿”,以期“永享禄寿”。

另外,在文人眼里,“鹿”还是他们心中追求的超尘脱俗的世外桃源生活的象征。李白在《访戴天山道士不遇》一诗中写道:“犬吠水声中,桃花带露浓(一作雨浓)。树深时见鹿,溪午不闻钟。”林木深深,溪流潺潺,麋鹿出没,好一幅幽静、隐逸的画面。“且放白鹿青崖间,须行即骑访名山”,身骑白鹿徜徉山水间,更是诗仙李白所追

求的快意人生。

在中国古代,“鹿”还是权力和地位的象征。

追溯这种寓意的来源,一种说法是,远古时代,资源稀缺,

人们常拿鹿角做武器,

来争夺地盘,故有“得

鹿群者得天下”之说;

另一种说法,来自中华

民族的图腾——龙。

图腾是一个部落或民族

权力的象征,龙,一般认

为是复合动物的化身,

其中龙角的形

状取自鹿角,所以鹿,

也就具有了象征权

力、地位的特殊含

中写道“中原初逐鹿,投笔事戎轩”,这里的“鹿”都是权力的代名词。

在浙江一带,梅花鹿还与梅花榜有一定的联系,象征读书人成名高中。

因“鹿”与“路”谐音,新时期,人们对鹿又赋予了新的含义(解释),如发财有“鹿”、“鹿”向上,而数“鹿”并驰,则寓意畅行无阻、一帆风顺、四通八达。

《诗经·小雅·鹿鸣》曰:“呦呦鹿鸣,食野之苹。我有嘉宾,鼓瑟吹笙”,鹿,还出现在上下相悦、和谐欢快的氛围中。

(据《西安晚报》)



八大山人《松鹿图》